

<<建设工程监理概论>>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建设工程监理概论>>

13位ISBN编号：9787508379074

10位ISBN编号：7508379071

出版时间：2009-1

出版时间：中国电力出版社

作者：郑惠虹，胡红霞 主编

页数：157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建设工程监理概论>>

前言

多年来的实践证明，工程监理工作在我国工程建设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取得了显著成效，赢得了社会的广泛认同。

随着我国建设工程监理事业的不断深入与发展，以及加入WTO后世界经济一体化带来的机遇和挑战，建设市场需要培养掌握建设工程监理相关内容的建设工程应用管理型人才，为此我们特组织编写了《建设工程监理概论》一书，旨在帮助建筑工程技术专业和管理专业以及其他相关专业的高职高专学生及有关工程施工、管理人员了解和掌握我国建设工程监理的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

本教材的编写，坚持以应用为目的，以必须和够用为度，以通用性与实用性相结合为原则，以最新颁布的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为依据，介绍了建设工程监理的基本概念及相关知识，讲述了建设工程监理的投资、质量和进度控制等内容。

根据现阶段监理行业的工作特性，重点介绍了建设工程监理法规体系、建设工程项目监理文件以及国外工程项目管理，并辅以大量的工程案例，使学生能够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对建设工程监理有一个比较全面的认识，为今后从事工程建设工作奠定基础。

本书由常州工程职业技术学院郑惠虹、湖北城市建设职业技术学院胡红霞担任主编，甘肃工业职业技术学院谢延友担任副主编，常州工程职业技术学院陆天宇参编，江苏省安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翟春安担任主审。

本书共分8章，编写分工为：第1章和第2章由郑惠虹编写，第3章由陆天宇编写，第4章和第5章由胡红霞编写，第6章~第8章由谢延友编写。

全书由郑惠虹构建思路、设计结构，由胡红霞进行统稿，由主审全面审稿，最后由郑惠虹定稿。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参考了许多文献资料，在此对相关作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且编写时间仓促，书中难免有不当之处，诚请读者和专家批评指正，以便今后修订、完善。

<<建设工程监理概论>>

内容概要

本书紧密联系我国建设工程监理的实际情况，结合现今监理制度的发展状况，以必须和够用为度，系统地阐述了建设工程监理的基本概念以及建设工程监理相关法规、监理工程师和工程监理企业、建设工程项目监理组织、建设工程监理的目标控制、建设工程项目监理文件等有关监理工作的理论方法及手段，并对国外工程项目管理进行了简介，书的最后附有丰富的监理案例。

本书可作为高职高专院校建筑工程技术专业、工程管理专业及其他相关专业的教材，也可作为成人教育及其他社会人员的培训和参考教材。

<<建设工程监理概论>>

书籍目录

前言第1章 建设工程监理概述 1.1 建设工程监理的基本概念 1.1.1 建设工程监理的定义 1.1.2 建设工程监理的基本要点 1.2 我国建设监理制度的缘起 1.2.1 中国历史上的监理制度 1.2.2 新中国成立以来工程建设监督方式的演进 1.3 我国建设监理制度的发展 1.3.1 国外建设工程监理的发展 1.3.2 我国建设监理的发展阶段 1.3.3 我国建设工程监理的发展趋势 1.4 建设工程监理的性质与责任 1.4.1 建设工程监理的性质 1.4.2 建设工程监理的中心任务 1.4.3 建设工程监理的责任 小结 思考题第2章 建设工程监理相关法规 2.1 建设工程法规的表现形式 2.1.1 宪法 2.1.2 法律 2.1.3 行政法规 2.1.4 部门规章 2.1.5 地方性法规与规章 2.1.6 技术法规 2.1.7 国际公约、国际惯例、国际标准 2.2 建设工程监理论法规体系 2.2.1 建设监理立法的必要性 2.2.2 我国的建设监理论法规体系 2.2.3 建设工程监理相关法规文件 2.3 与建设工程监理有关的建设工程法律、法规、规章及制度 2.3.1 建筑法 2.3.2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2.3.3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2.3.4 工程建设标准化管理法律制度 2.3.5 建设工程监理规范 2.3.6 施工旁站监理管理办法 2.3.7 与建设工程监理有关的管理制度 小结 思考题第3章 监理工程师和工程监理企业 3.1 监理工程师 3.1.1 监理工程师的素质 3.1.2 监理工程师的职业道德 3.1.3 监理工程师的职责 3.1.4 监理工程师的权利和义务 3.1.5 监理工程师的法律责任 3.1.6 监理工程师违规行为的处罚 3.2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 3.2.1 实施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制度的意义 3.2.2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 3.3 监理工程师注册 3.3.1 监理工程师注册管理工作 3.3.2 监理工程师的注册形式 3.4 监理工程师继续教育 3.4.1 继续教育学时 3.4.2 继续教育内容 3.4.3 继续教育方式 3.4.4 继续教育培训单位 3.4.5 继续教育监督管理 3.5 执业 3.6 工程监理企业 3.7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 3.7.1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构成要素 3.7.2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等级标准 3.7.3 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相应许可的业务范围 3.7.4 工程监理企业的资质管理 3.8 工程监理企业经营及管理 3.8.1 工程监理企业经营活动基本准则 3.8.2 工程监理企业的企业管理 小结 思考题第4章 建设工程项目监理组织 4.1 建设工程承发包模式与监理模式 4.2 建设工程监理实施原则 4.3 建设工程监理实施程序 4.4 建立监理组织机构的步骤及项目监理机构的组织设计 4.4.1 建立项目监理机构 4.4.2 建立工程项目监理组织形式 4.5 项目监理机构的人员配备及职责分工 4.5.1 项目监理机构的人员配备 4.5.2 项目监理机构各类人员的基本职责 4.6 建设工程监理的组织协调 4.6.1 建设工程监理组织协调概述 4.6.2 项目监理机构组织协调的工作内容 4.6.3 建设工程监理组织协调的方法 小结 思考题第5章 建设工程监理的目标控制 5.1 建设工程目标系统 5.1.1 建设工程三大目标之间的关系 5.1.2 建设工程目标的确定 5.1.3 建设工程目标的分解 5.2 建设工程监理三大目标控制的含义 5.2.1 建设工程投资控制的含义 5.2.2 建设工程进度控制的含义 5.2.3 建设工程质量控制的含义 5.3 建设工程项目施工阶段特点及目标控制任务 5.3.1 施工阶段的特点 5.3.2 建设工程目标控制的任务 5.3.3 建设工程目标控制的措施 5.4 建设工程施工阶段的质量控制 5.4.1 施工质量控制的过程 5.4.2 施工质量控制的依据 5.4.3 施工准备阶段的质量控制 5.4.4 施工过程的质量控制 5.4.5 施工阶段质量控制手段 5.5 建设工程施工阶段的投资控制 5.5.1 编制资金使用计划,确定投资控制目标 5.5.2 工程计量 5.5.3 工程支付 5.5.4 工程变更处理 5.5.5 索赔费用计算 5.5.6 施工阶段投资控制的措施 5.6 建设工程施工阶段的进度控制 5.6.1 施工阶段进度控制目标的确定 5.6.2 施工阶段进度控制的内容 5.6.3 工程索赔的处理及应用 5.6.4 进度控制的措施 小结 思考题第6章 建设工程项目监理文件 6.1 建设工程监理大纲 6.1.1 监理大纲的作用 6.1.2 监理大纲的编制要求 6.1.3 监理大纲的编制内容 6.2 建设工程监理规划 6.2.1 建设工程监理规划的作用 6.2.2 监理规划的编制要求及依据 6.2.3 监理规划的主要内容 6.2.4 监理规划的调整与审批 6.3 监理实施细则 6.3.1 监理实施细则的概念与任务 6.3.2 监理实施细则的编制程序与依据 6.3.3 监理规划、监理大纲和监理细则的关系 6.4 其他监理工作文件 6.5 监理资料及信息管理 6.5.1 建设工程文件 6.5.2 建设工程监理文档资料管理 6.5.3 建设工程信息管理 小结 思考题第7章 国外工程项目管理相关情况介绍 7.1 建设项目管理 7.1.1 建设项目管理的发展过程 7.1.2 建设项目管理的类型 7.1.3 建设项目管理理论体系的发展 7.1.4 美国项目管理专业人员资格认证(PMP) 7.2 工程咨询 7.2.1 工程咨询的概念 7.2.2 工程咨询的作用 7.2.3 工程咨询的发展趋势 7.2.4 咨询工程师的概念 7.2.5 工程咨询公司的服务对象和内容 7.3 建设工程组织管理新型模式 7.3.1 CM模式 7.3.2 EPC模式 7.3.3 Partnering模式 7.3.4 PrOject Contmlling模式 7.3.5 其他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模式 小结 思考题第8章 案例分析 案例分析

<<建设工程监理概论>>

一 案例分析二 案例分析三参考文献

<<建设工程监理概论>>

章节摘录

1.1.2 建设工程监理的基本要点 1.建设工程监理的行为主体 《建筑法》明确规定,实施监理的建设工程,由建设单位委托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工程监理企业实施监理。建设工程监理的行为主体是工程监理企业,这是我国建设工程监理制度的一项重要规定。建设工程监理不同于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

后者的行为主体是政府部门,它具有明显的强制性,是行政性的监督管理,它的任务、职责、内容不同于建设工程监理。

同样,总承包单位对分包单位的监督管理也不能视为建设工程监理。

2.建设工程监理的对象 建设工程监理是针对工程项目建设所实施的监督管理活动,建设工程监理对象也称为被监理行为主体,是指与工程建设项目业主签订了工程建设合同的设计、施工、设备材料供应单位等,他们共同指向的是包括新建、改建和扩建的各种工程项目。

工程建设委托监理合同和各种施工承包合同赋予了监理单位监督管理的权利,监理单位就有权按照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以及批准的建设计划、设计文件等,依照有关合同的规定进行监理。

施工单位在执行施工承包合同时,必须接受监理单位的监理,并为监理工作的开展提供条件和协助。如果业主授权对设计单位、施工单位、材料设备供应单位实行全面监理时,这些单位也必须接受监理单位的监理。

3.建设工程监理实施的前提 《建筑法》明确规定,建设工程监理的实施需要建设单位的委托和授权。

工程监理企业应根据委托监理合同和有关建设工程合同的规定实施监理。

建设工程监理只有在建设单位委托的情况下才能进行。

只有与建设单位订立书面委托监理合同,明确了监理的范围、内容、权利、义务、责任等,工程监理企业才能在规定的范围内行使管理权,合法地开展建设工程监理。

工程监理企业在委托监理的工程中拥有一定的管理权限,能够开展管理活动,是建设单位授权的结果。

承建单位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它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有关建设工程合同的规定接受工程监理企业对其建设行为进行的监督管理,接受并配合监理是其履行合同的一种行为。

工程监理企业根据委托监理合同和有关建设工程合同对建设行为实施监理。

仅委托施工阶段监理的工程,只能根据委托监理合同和施工合同对施工行为实行监理;委托全过程监理的工程,可根据委托监理合同以及勘察合同、设计合同、施工合同对勘察单位、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实行监理。

4.建设工程监理的依据 建设工程监理必须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其他有关准则来进行。建设工程监理的依据包括三个部分:(1)国家批准的工程建设文件,包括政府工程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的工程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规划、计划和设计文件。

<<建设工程监理概论>>

编辑推荐

《高职高专土建类专业规划教材：建设工程监理概论》旨在帮助建筑工程技术专业 and 工程管理专业以及其他相关专业的高职高专学生及有关工程施工、管理人员了解和掌握我国建设工程监理的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

本教材的编写，坚持以应用为目的，以必须和够用为度，以通用性与实用性相结合为原则，以最新颁布的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为依据，介绍了建设工程监理的基本概念及相关知识，讲述了建设工程监理的投资、质量和进度控制等内容。

根据现阶段监理行业的工作特性，重点介绍了建设工程监理法规体系、建设工程项目监理文件以及国外工程项目管理，并辅以大量的工程案例，使学生能够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对建设工程监理有一个比较全面的认识，为今后从事工程建设工作奠定基础。

<<建设工程监理概论>>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